

上訴一放棄一駁回 兩旺暴男即囚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2016年大年初二凌晨旺角暴亂,警方事後拘捕大批滋事分子,其中兩名於前年底分別被裁定公眾地方擾亂秩序以及襲警罪成的旺暴男子,提出上訴要求推翻定罪,案件昨在高等法院開庭審理。

廚師陳卓軒沒有律師代表,庭上改口表明不繼續上訴,即時服刑;而補習老師陳宇基則堅持就襲警罪上訴,法官聽畢理據,即時駁回上訴,下令他即時入獄服刑。

案中兩名上訴人,補習老師陳宇基(21歲)被控兩項襲警罪,廚師陳卓軒(28歲)被控一項公眾地方作出擾亂秩序行為罪。2016年12月兩人在九龍城裁判法院經審訊後同告罪成,陳宇基

被判囚3個月,陳卓軒入獄21天。兩人事後均獲准保釋外出等候上訴。

陳宇基的代表律師稱,襲擊者與被捕者並非同一個人,被法官張慧玲反駁,指雖然現場混亂,但警員作供指視線從來沒有離開過陳。被告除了推了警員一下,還即時打了一拳,因此不接納警方會認錯人。

辯方又指被告當時被警員用警棍打頭,法官看過影片後反駁:「我完全聯唔到有警棍打落佢個頭。」法官表示即使警員有舉高警棍,但不代表其動作是從上而下打落去,而影片的下一節亦只拍攝到警棍橫掃。

辯方遂呈上一些截圖,指圖片看見警員似乎是用警棍打被告的頭,惟法官再

反駁,指被告原審時並無出庭自辯,亦無盤問該名持警棍的警員。

官:警棍打傷應紅腫非擦損

原審裁判官於裁決時稱,被告陳宇基前額傷勢與警棍可能造成的傷害並不相符,認為是被告不理勸喻,與警員拉扯,最終被按在地上時擦傷前額。辯方律師昨認為,原審裁判官不應該做專家,裁定前額傷勢非警棍造成。

法官張慧玲回應,指這些判斷屬常理推測,不一定要醫生的專業意見。警棍是鈍物,若受傷應該是紅腫而非擦損,跟被警棍打傷的說法不吻合。相反,被告曾因反抗跌倒地上,足證裁判官的推斷並無不妥妥之處。

辯方繼續陳述上訴理據,指被告當時看見警員一窩蜂衝前拘捕示威者,出於「合理驚恐」才先發制人,襲擊警員「完全出於自衛」。

不過,法官卻認為警方當時的目標並非被告,「點驚都唔會又推又出拳咁。」法官稱不覺得原審裁判官在裁決時有犯錯,不接納陳宇基所有理據,即時駁回上訴。

案中首被告廚師陳卓軒被控的一項公眾地方作出擾亂秩序行為罪,指他2016年2月9日在彌敦道將垃圾桶拋出車線,意圖激使他人破壞社會安寧或導致社會安寧被破壞。

次被告陳宇基被控的兩項襲警罪,指他同日在彌敦道襲擊警長蔡國威及不知



補習老師陳宇基(右)和陳卓軒。資料圖片

名警務人員,其中一項襲警罪因未有足夠證據,被裁定罪名不成立,另一襲警罪則告罪成。

8刀匪當街15秒搶4.5億日圓

找換店5職員運鈔遇劫 警設路障擒3人追回失款

尖沙咀鬧市昨日早上發生搶劫鉅額日圓解款案。5名南亞裔找換店職員,用兩個拖喉替店東運送一批約值4.5億日圓(約3,200萬港元)前往銀行存款,當途經碧仙道與加拿芬道交界,被8名疑尾隨良久的蒙面南亞裔匪徒趨前襲擊,成功搶走兩個拖喉。其中3名涉案疑匪稍後在美孚被捕,警方晚上將兩人押返警署扣查,另一人在逃走時受傷,仍在醫院留醫。警方指,涉案失款已全部追回,並正通緝5名在逃南亞劫匪。



警員在荔枝角大橋截查可疑車輛,交通嚴重擠塞。



警方在賊車後座車廂起回裝載鉅款的兩個拖喉。負責解款的幾名找換店職員。天眼截圖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福強、蕭景源

事發昨晨11時35分,尖沙咀重慶大廈一間找換店5名年約20多歲南亞裔職員,用人肉運鈔方法,拖運兩個載有約值4.5億日圓現金行李,徒步前往約400米外一間銀行存錢。

3匪落車逃 兩跳橋一傷腳

當運鈔職員行至加拿芬道時,疑一直從後跟蹤的8名南亞匪徒趨前亮出利刀指嚇同鄉,對各人拳打腳踢,再強行搶走行李,登時接應七人車逃去,全過程僅約15秒。

警方接報展開「捷進行動」,在全港多處架設路障,約40分鐘後在美孚天橋近萬事達廣場,截停接載其中4名劫匪逃走的七人車,當場制服一名劫匪,另外3匪在後座見到警方路障即時開門逃走,向對面

行車線逃跑。

警匪於車來車往天橋上追截,驚險非常,其中一匪跨過路中石壘時,被迫至警員制服,另兩人亡命逃至天橋旁,一躍而下沿美孚街市逃走,趕至增援警員在街市外追捕。當中一匪跳橋時腳部受傷,逃至巴士總站外卒被擒獲,另一人則乘亂逃去無蹤。

涉案被捕3名南亞劫匪,年齡由31歲至38歲,其中一人持有香港身份證明文件,另兩人身份仍有待調查,跳橋受傷匪徒正被扣留在醫院留醫病房治理。

被捕兩匪晚上被蒙頭帶署調查,警員發現該輛七人車行李車證已過期,之後在車廂後座找回兩個載有4.5億日圓的行李。警方在現場搜證後,出動3輛電單車及兩部警車

護航,將該筆現金運返警署。

葛珮帆:「假難民」是「社區炸彈」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葛珮帆認為,這幾星期涉及「假難民」的罪案頻頻發生,而是次搶劫案再一次證明「假難民」濫用酷刑聲請及免遣返聲請,是香港的「社區炸彈」。

她指出,根據警方的統計數字,去年香港整體罪案率有下降的趨勢,唯獨持行街紙的「假難民」犯案有飆升的跡象,反映本港已經成為了「假難民」犯罪溫床的天堂。

葛珮帆強調,「假難民」留港就等於倒納稅人血汗錢落海,更嚴重威脅香港的治安。特區政府必須盡快遣返「假難民」,就審批聲請的時間設上限,及設立收容中心,杜絕「假難民」來港搵食的誘因。



兩名搶劫4.5億日圓找換店解款疑犯,被蒙頭帶署調查。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福強攝

涉事的重慶大廈找換店。香港文匯報記者 劉友光攝

情節如電影 通緝「走甩」匪

這宗恍如電影情節的街頭劫案,因失款數目鉅大,警方即時通知指揮中心啟動「捷進」行動,在各區截查可疑車輛。

至12時30分許,西九龍衝鋒隊警員,於美孚新邨對出往新界方向的荔枝角大橋,設下路障截查可疑車輛。進出美孚地區交通一度嚴重擠塞。

油尖警區助理指揮官警司陳子良表示,案中找換店為持牌找換店,初步相信該筆鉅額日圓為商業交易,所有失款已經尋回。重案組將會深入調查案件,通宵搜捕漏網同黨,並呼籲當時途經加拿芬道與碧仙桃道的市民,向警方提供資料。

警方消息指,現正通緝該名「走甩」的匪徒,匪徒是一名1.7米高南亞裔男子,身穿灰色外套深藍色褲,事發時向萬事達廣場方向逃遁。

陳子良警司指,目前只確認一輛賊車,無發現劫匪乘坐其他車輛,但相信歹徒事後分頭逃走,部分人向堪富利士道方向逃去,其他人則朝加拿芬道逃去。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雙邪」前助理涉藏毒 Cheap 禎反屈話「嫁禍」

曾經同「青症雙邪」梁頌恆及Cheap禎(游蕙禎)一齊衝擊立法會嘅前助理鍾雪瑩,前晚涉藏毒被捕,警方在其寓所內檢獲懷疑大麻花、懷疑大麻膠囊等。Cheap禎昨日竟聲言「不能排除是有人嫁禍」,更稱話有人「打壓」嗱。一眾網民炮轟她以「打壓」作擋箭牌,咁都賴一餐,更直言如果有人要「嫁禍」,第一個就嫁禍佢先啦,講野都唔經大腦。

已經走咗佬嘅「獨派」頭目黃台仰曾經在其友人住所被搜出100粒偉哥,鍾雪瑩日前就因涉嫌藏有大麻被捕。Cheap禎在事發後立刻對傳媒講對方好說話,話鍾雪瑩「生活習慣好」,「從未聽聞對方有吸食大麻的習慣。」

她又聲言相關的大麻製品未必係由佢個助理管有,唔排除係有人「嫁禍」嗱。佢仲越講越遠,聲言如果有人藉此「打

壓」,「難以想像」有關人等會用咁咩手段「對付」同路人。

網民諷無得搞「港獨」就搞港毒

所謂腦袋是個好東西,希望人人有一個。Cheap禎如此一說,就引起好多網民忍唔住炮轟佢以「政治打壓」為藉口,唔理發生咩事都可以賴。「Chun Fat Ip」恥笑道:「追唔到巴士都可能是政治打壓!」「Martin Poon」也道:「就嗰「殺人」都係別人「打壓」。」「國祖王」曲道:「都係政府連累佢,唔比(男)佢搞港獨,但唯有搞另類港毒!」

「Andy Chan」就批笑:「原來用公民抗命包裝可以咁多源(元)化!」「Erick Ong」更揶揄:「為民主籌募經費藏毒,販毒是有問題的,就算係製毒都係合法!法律嘅野你哋識條條咩!」

有人就質疑警方搜獲的大麻,「物主」或另有其人。「郭耀祖」質疑道:「可能

係佢老細(閩)啲啲,佢都有食咁咩肥到隻豬咁囉,老細(閩)叫佢袋住啲啲!」「Barry Ho」就話:「如果佢(Cheap禎)大聲講句:嗰野係我嘅,唔關前助理事!咁我就信係嫁禍囉!」

「Raymond Lee」質疑道:「(鍾雪瑩)職業是助理,當然是為老闆辦(辦)事,但官會信老闆。所以老闆有錯,是嫁禍。」「黃慧玲」就話:「就係被你這個過氣老闆嫁禍囉!真係姐妹情深,連死貓都要幫你食埋。」

唔少人仲揶揄Cheap禎「真荒謬」,將自己的助理「看得那麼高」。「Joe Joe」直言:「要打壓都唔係打壓一個助理仔,仲要係前助理!」「Cyc Chan」就話:「如果真係要用到「插蠟嫁禍」呢D(啲)下三流手段去對付呢D(啲)垃圾的話,妳游小姐一早已坐緊監啦!真係腦裝水到無言!」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老闆娘推車仔過紅隧有因由

昨日有婦人徒步過紅隧,令人嘖嘖稱奇。事發昨晨10時許,有網民在fb上載影片,一名婦人推着手推車在行車隧道行走。警方其後證實,有紅磡海底隧道職員報警,指婦人進入管道往九龍方向前行。警員接報到場,在九龍出口截獲婦人,手推車上有兩紙箱,警員隨即送她往灣仔警署了解。



昨日早上有婦人推着手推車徒步過紅隧。fb馬路的事討論區

夫擬結業全力照顧病妻

婦人是上環一間藥材舖的老闆娘,其後被到警署的藥材舖老闆、梁姓丈夫接走。梁先生表示,太太患有腦退化症,而患病後仍協助藥材舖於區內送貨,而之前未發生過類似情況。她昨晨是由上環運送藥材往中環,其間不知何故經夏愨道步入紅隧,又不明白為何紅隧職員未有阻止妻子,希望紅隧加強安全措施。

在事件發生後,由於兒子無意接手,故梁先生已決定結束經營半生的藥材舖,全力照顧病妻,不讓她再次走失,「生意始終有終結一日,老婆娶咗幾十年都要照顧

控方申加控吳文遠一宗罪

9名「香港眾志」及社民連成員,2016年11月「反釋法遊行」不理警方勸喻堵塞馬路,事後被控煽惑他人擾亂公眾秩序及非法集結等合共7項罪名,案件昨日在西九龍裁判法院進行預審。

控方申請修訂在吳文遠控罪中加入「意圖激使他人破壞社會安寧」字眼。裁判官押後至下周二(13日)裁決,9名被告繼續獲准保釋。

控方昨日申請在吳文遠「煽惑他人擾亂公眾秩序」控罪中,加入「意圖激使他人

破壞社會安寧」的字眼。

辯方聲言控罪中其實已有非法煽動他人的描述,倘加上上述字眼,就會令控罪變成指吳「雙重煽惑」他人,而法律上「無此罪行」。

9名被告中,吳文遠及林淳軒面對煽惑他人公眾地方作出擾亂秩序行為罪;林朗彥、葉志衍、盧德昌、陳文威、周樹榮及鄭沛倫被控參與非法集結罪;周嘉發除被控襲警罪,亦與葉志衍同被控阻差辦公罪名。林淳軒和林朗彥兩人則於早前已稱會認罪。

香港文匯報記者 杜法祖

兩刀匪扮嫖客 劫鳳姐搶金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深水埗鴨寮街鳳樓昨凌晨時分發生劫案。兩名男子假扮嫖客,揪鐘仔要求一名六旬鳳姐開門提供性服務,入房後即亮刀指嚇鳳姐,劫去她身上一條約值5萬元的頸鍊,以及一隻約值1.5萬元手鐲,劫匪得手後即奪門逃去無蹤。警方現正追緝兩名分別1.65米身高的本地男子和只有大約1.5米高非華裔男子。

為姐籌錢醫病:100歲都照做

遇劫鳳樓位於鴨寮街212號唐樓,昨晨1時許,一名陳姓女子報案,聲稱遭兩名男子持刀入屋行劫,損失金頸鍊及手鐲,警員到場發現有一把約1呎長生果刀棄於

大廈門外對開,女事主未有受傷,毋須送院。

女事主表示早年來港時,報大年齡方便工作,她今年只有49歲,並不是60歲高齡,又稱她從事性工作,主要因家境窮困,又要為胞姐籌錢醫病,就算是100歲仍會「做下去」。

警方其後四出兜兜兩名劫匪,惜未有發現,經初步調查,將案件列作行劫,由深水埗警區刑事調查隊跟進,暫時未有人被捕。

陳婦昨午向問話警員透露身世,指近日有麻煩事纏身,遂戴上金頸鍊及手鐲消災,詎料自己首次穿金戴銀「開工」,即遇匪徒搶掠,陳婦憶述凌晨時分,一名非



刀匪扮嫖客劫「高齡」鳳姐搶金鍊。華裔男子按鐘,陳婦拒絕開門做生意。稍後,另一本地男子又按鐘,她遂開門,詎料甫一開門,兩匪立即衝入單位,亮出利刀指嚇,着令她不要反抗,否則她將如油麻地便利店的店東一樣遭利刀貫胸,陳婦大驚下只好交出財物。